

证券代码：835521

证券简称：东晨联创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东晨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龚莉丹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的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东晨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明确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，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北京东晨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东晨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东晨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2 日